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电

签批：张务锋

---

等级 特提·明电 鲁政办发明电〔2015〕77号 鲁机发 号

---

抄送：省委书记、副书记，副省长，省委办公厅。

---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0.21” 爆炸事故和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10.22” 井下泥沙透出事故的通报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近日我省接连发生 2 起较大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2015 年 10 月 21 日，位于临沂市平邑县的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汪沟生产区手动起爆具生产线 401 工房发生爆炸，造成 9 人死亡，2 人受伤。2015 年 10 月 22 日，位于烟台市莱州境内的山东黄金集团盛大矿业有限公司井下-260 米水平 8 号采场发生井下泥沙透出事故，目前已造成 1 人遇难，7 人失联。

事故发生后，国务院领导同志高度重视，马凯副总理，杨晶、王勇国务委员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全力做好事故救援工作，查明原因，吸取教训，严防类似事故发生。国家安监总局党组书记杨焕宁、工信部部长苗圩提出明确要求；国家安监总局徐绍川副局长率领工作组到我省指导事故救援，并开展督导调研。姜异康书记、郭树清省长等省领导同志立即作出批示，要求科学组织施救，做好善后工作，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坚决防止此类事故发生。省政府安委会决定，对上述两起事故挂牌督办。

目前，平邑“10.21”事故原因正在认真调查中，莱州“10.22”事故救援正在紧张有序进行。这两起事故发生在安全生产大检查期间，暴露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现场安全措施不落实等突出问题；同时也暴露出有关地方和行业管理部门在开展民爆器材和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安全检查、监督管理和专项整治中存在不认真、不深入、不严格等问题。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类似事故发生，特提出如下要求：

**一、提高认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学习、用心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要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极端重要性，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切实把安全生产摆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首要位置。要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不断强化红线意识、强化问题导向、强化责任担当。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务必清醒认识到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坚决

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务必坚持源头防控、预防治本；务必抓得紧而又紧、实而又实。结合正在深入开展的“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以更加严格的态度，更加务实的作风，迅速采取有效遏制事故发生和变被动为主动的断然治本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和根本好转。

**二、立即在全省民爆生产企业开展停产整顿和安全检查。**全省所有民爆生产企业起爆具生产线要全面停产整顿，排查隐患，彻底整改；未经省专家组验收的，一律不得复产。其它民爆生产企业也要组织为期一周的停产整顿。要组织专家和专门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自查自纠，彻底清理生产线，确保生产设备无残药，工房无成品、半成品、原材料。各级监管部门要严格监督民爆生产企业有序停止生产，全面排查生产、销售、储存、运输各环节以及工艺、技术、设备、管理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在民爆生产企业停产期间，各级监管部门要坚持“一日一报”制度，每日报送停产整顿及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进展情况，确保停产整顿工作扎实有效、万无一失。

**三、全面开展非煤矿山领域采空区治理和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全省所有采取崩落法、空场法等开采工艺的金属地下矿山，从现在起到2016年底前，要全部改造为充填采矿法。凡未改造为充填法开采的，一律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停产整顿。对2013年6月底前建成投产的金属地下矿山，其采空区未充填的要立即停产，一律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对采空区进行治理。采空区凡未崩落充实的，要采取强制放顶等措施进行崩落；不能强制放顶的，要实行尾砂或者废石充填。治理结束后，报当地安监部门验收合格

后方可继续生产。对因各种原因暂时或者长期停产后恢复生产的矿山，要全面落实《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有关规定，对所有生产系统、所有安全设备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对提升、供电、排水等危险性较大的设备设施要委托有资质的机构检测，经设区的市安监局组织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敦促矿山企业开展地下矿山通风、提升运输、顶板、防排水和露天矿山边坡等关键环节隐患排查，并采取多种形式，严查各类非法违法开采行为。对重大隐患要挂牌督办，责令停产停业整顿，逾期未改的，提请当地政府予以关闭。

**四、切实加强化工建设项目试生产环节安全管理。**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化工生产项目试生产环节的复杂性和危险性，按照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省安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建设项目试生产环节安全管理的通知》（鲁安办发明电〔2015〕9号）要求，严格标准条件和审查程序，区别不同情况，分批恢复试生产，不能简单处理，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各有关部门要将试生产环节作为化工企业安全监管重点，建立和落实在建化工项目跟踪督查制度，增加检查频次，加大检查力度，督促企业全面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彻底整改各类隐患。各级安监部门要建立和实行化工装置试生产报告制度，接到企业试生产报告后对照《山东省化工装置安全试车工作规范》实施重点检查；要建立健全试生产企业档案，将试生产企业情况逐级上报，并及时向各有关部门通报，形成监管合力。具备试生产条件的企业经当地安监部门审核同意，并报经设区的市政府或县（市、区）政府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凡是不符合规定要求、不具备试生产条件的，或

未进行试生产前的安全条件确认、未执行化工装置试生产报告制度的，一律禁止试生产。

**五、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分市督导工作。**省政府 17 个分赴各市的督导组，要按照既定的部署，迅速深入到被督导市进行督导检查，确保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的措施要求落实到位。各市、县（市、区）政府要在辖区范围内，深入开展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检查，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好隐患自查自纠工作。各级各部门要对安全生产大检查以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开展一次“回头看”活动；特别是已责令停产整顿、关闭取缔的企业要逐一复查。要实施暗查暗访，严肃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对存在严重安全生产违法违规的企业，一律停产整顿；对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安全检查不彻底、不深入的，存在监管“盲区死角”的，一律约谈、警示和问责。

**六、举一反三，认真抓好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今年年底前，依法彻底关停 30 万吨以下煤矿。认真检查矿区范围内地质灾害治理、老空区处理、防治水、通风防火、提升运输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对于发现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立即停产整顿。加快油气管道隐患整治，采取月调度、季通报、重点督导以及强化隐患整改暗查暗访等措施，确保 2015 年油气输送管道隐患整治任务顺利完成。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平安行·你我他”行动，紧紧抓住路面、运输企业和汽车改装企业这三个重点，建立“严打”机制和“源头管控”机制，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开展烟花爆竹百日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切实抓好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燃放的安全监管，依法打击非法制造贩卖烟花爆竹行为，

积极稳妥推进烟花爆竹生产退出工作。深入推进消防安全“三项重点”专项治理，坚决消除火灾隐患。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特别是加强对农村、城乡结合部和开发区等建筑市场的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私自建设、私自招工、随意搭建等非法违法建筑行为。积极推进特种设备、海洋渔业、水上交通等各个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和打非治违工作，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年10月24日